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6月7日至6月10日，公司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21.6%，短期涨幅较大；6月13日，公司股价下跌4.97%。以换手率计算，2022年6月7日至6月13日，累计换手率17.19%，短期波动较大，存在一定交易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电集团”）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重要信息。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换手率频繁，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按照行业特性，公司目前处于淡季停产，设备检修、维护阶段；公司主营业务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无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经营秩序正常、近期未签订重大合同、无产业转型升级投资新项目。

（二）重大事项情况

为落实城市供热规划及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规划指导意见，公司启动北海热电厂改扩建项目，由新建热源替代东海热电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关停东海热电厂燃煤机组的公

告》（公告编号：临2022-011）。目前公司在政府有关部门的组织下，有序开展东海热电厂关停后的资产评估及资产处置工作。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热电集团发函询证，公司和热电集团均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近期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热电集团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期间均未有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022年6月7日至6月10日，公司连续4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21.6%，短期涨幅较大；6月13日，公司股价下跌4.97%。以换手率计算，2022年6月7日至6月13日，累计换手率17.19%，短期波动较大，存在一定交易风险。

截至2022年6月13日收盘，根据Wind数据显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的行业平均市净率为1.63倍，公司股票市净率3.4倍，公司市净率已高于行业水平。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关于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况

由于2021年度公司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4）。

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是因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6规定，公司

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完成，内控有效运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其股票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的，还应当提交会计师事务所对其最近一年内部控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独立董事出具的专项意见等文件。

（三）行政处罚风险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和热电集团进行了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2）；2022年6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临2022-025）；经调查，公司控股股东热电集团占用公司资金购煤，导致公司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大连证监局对公司、热电集团和相关责任人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6）。

（四）经营风险

受煤炭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影响，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出现亏损，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大幅下降。目前公司采购煤价仍处于高位，对公司未来利润影响极大，望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3日